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金环建婺〔2022〕5号

关于浙江天晟合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万包干湿巾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的审查意见

浙江天晟合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要求办理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的申请报告及委托浙江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项目已进行了公示，经我局研究，对你单位建设项目的有关环保问题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浙江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环评报告的评价结论和建议措施，该报告表可作为项目环保设计和今后实施管理的依据。

二、根据环评报告内容和结论，项目位于金华市婺城区蒋堂镇金杰西路1286号实施。购置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全自动面巾纸、湿巾生产线等生产设备及配套辅助设备，项目可形成年产

3000 万包面巾纸、湿巾纸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7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须按环评报告要求落实各项措施，确保工程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环境敏感点满足相应的环境功能区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要切实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水刺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纯水制备浓水与经处理的生活污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入蒋堂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纤维尘收集后经多筒式除尘装置处理后经 15m 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配液、浸液工序密闭操作，车间配备洁净新风系统。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相关要求；天然气燃烧废气收集后通过 15m 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烟气排放须符合《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浙环函〔2019〕315 号）中的相关要求。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合理车间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相应的防噪、降噪措施，减少对外界环境的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工作。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石英砂、废过滤膜由设备厂家回收；废水污泥委托砖厂处置；废边角料、收集粉尘、废包装桶、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等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

经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项目产生的所有废弃物不得随意丢弃、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五)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新增污染物COD_{Cr}、NH₃-N、SO₂、NO_x、VOCs排放总量指标按有关规定实行区域削减替代并通过排污权交易方式取得，年排放控制指标COD_{Cr} 0.485吨、NH₃-N 0.049吨、SO₂ 0.114吨、NO_x 1.066吨、VOCs 0.48吨。

四、加强环境应急管理。进一步制定完善切实可行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应急主管部门备案，认真贯彻实施，并按要求开展风险事故应急演练，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若项目规模、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或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的，须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

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自觉接受当地政府的日常监管和环境监察机构的环保“三同时”监督管理，依法落实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

如不服本行政许可决定，可在接到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金华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



抄：婺城区经商局，婺城区应急管理局，浙江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蒋堂镇政府。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婺城分局

2022年1月27日印发
